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以通讯送达的方式发出，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 15:30 在公司技术中心 B206 会议室以现场方式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。公司董事长何清华先生主持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审议通过《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》

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公告》。】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会议以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关于填补回报的承诺的议案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会议以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审议通过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关联董事何清华先生、何毅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四、会议以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审议通过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【会议通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公司指定信

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】

特此公告。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七日